

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9年11月25日通过电子邮件形式送达至全体监事,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材料,同时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内容和方式。

2、本次监事会于2019年11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其中监事李松岗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

3、本次监事会应参加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名。

4、本次监事会由监事会主席李松岗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本次监事会。

5、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放弃全资子公司增资的优先认购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华大数极生物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大数极”)系公司全资子公司,未来拟作为公司体系内专注于肿瘤早筛业务的研发和经营的独立主体。为促进华大数极未来业务发展和满足公司肿瘤早筛业务战略发展需求,经审议,与会监事同意对华大数极作出以下股权安排:华大数极注册资本从1,000万元增至1,198.9247万元。其中,关联方高林厚健(上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2,000万元认缴华大数极新增注册资本107.5269万元,苏州工业园区薄荷二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1,000万元认缴华大数极新增注册资本

53.7634万元，深圳市锲镂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700万元认缴华大数极新增注册资本37.6344万元，公司同意放弃对本次增资的优先认购权。本次增资完成后，华大数极的注册资本由1,000万元增加至1,198.9247万元，公司持有华大数极的股权比例由100%变更为83.41%，华大数极仍属于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

经审核，与会监事认为公司放弃全资子公司华大数极增资的优先认购权，不影响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不会对公司现有资产及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且此次放弃优先认购权利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与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关联董事对该议案依法进行了回避表决。公司监事一致同意公司本次放弃全资子公司增资的优先认购权暨关联交易事项。

《关于放弃全资子公司增资的优先认购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同日发布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11月29日